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《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进行认真审核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签字页）

监事签字：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